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25-41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8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董事长帅富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管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包括 2025 年半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等，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发生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反映，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遵循“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工作部署，围绕行动方案的六大核心方向积极开展并落实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和提升自身投资价值的主体责任。

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5-43 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